

证券代码：837046

证券简称：亿能电力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无锡市新吴区锡达路 219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黄彩霞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合法合规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6,6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0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1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4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黄彩霞、马晏琳、马小中及无锡亿能电力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 42,200,000 股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6,6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林祯律师、刘瑞广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和结果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关于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无锡亿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5 日